

#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建议
1	名称	封开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-南丰镇金岗村“百千万工程”典型村建设项目监理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封开县南丰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肇庆市封开县南丰镇 联系电话：15920802878 联系人：林雯龙
3	中介服务名称	封开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-南丰镇金岗村“百千万工程”典型村建设项目项目监理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<p>工程监理单位资质要求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。</li> <li>2. 中选人需取得国家住建部或省住建厅核发的市政及房建乙级《监理资质证书》，</li> <li>3. 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。</li> </ol>
5	项目概况	封开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-南丰镇金岗村“百千万工程”典型村建设项目主要为改善乡村面貌推进典型村镇建设。
6	服务内容和要求	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拟对封开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项目-南丰镇金岗村“百千万工程”典型村建设项目项目进行监理服务工作，具体要求按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监理服务为止。</li> <li>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肇庆市封开县。</li> </ol>

8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下浮率（35%-56%）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本项目监理服务费按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(发改价格[2007]670号)的相关规定下浮（35%-56%）进行报价，服务费以合同为准。</p>
9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监理服务为止。
10	验收	按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1	结算方式	按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2	违约责任	按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3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</p>
14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
封开县南丰镇人民政府

日期：2026年5月21日

